103年度勞工在職進修計畫招訓簡章

訓練單位名稱	長榮大學
課程名稱	顧客關係管理實務訓練班第 02 期
水柱石 将	報名地點:台南市歸仁區長大路1號(長榮大學)
報名/上課地點	上課地點: 新竹市新安路 2-1 號 教室 2(新竹科學園區管理局 活動中心)
	採線上報名
報名方式	1.請先至台灣就業通:https://www.taiwanjobs.gov.tw 加入會員(原職訓 e 網會員適用)
712/1/20	2.再至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網:http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 報名
	當企業顧客量增加時,顧客關係管理困難度則隨其攀升,如何將顧客資訊系統化
	整合,並有效分析顧客動向,成為顧客關係管理重要目標。
	藉由此顧客關係管理專業培訓讓學員了解什麼是顧客關係管理,並運用顧客關係
訓練目標	管理系統剖析企業各類型顧客群,針對不同顧客群採取不同顧客關係管理策略,
	有效掌握顧客需求、提高顧客忠誠度,並降低企業成本,達到企業、顧客雙贏局
	面。
	(1).8/16(六)-顧客關係管理基礎觀念說明:1.顧客關係管理的重要性 2.顧客關係管
	理的目的 3.誰是我們的顧客?4.顧客永遠是對的?(3 小時)
	(2).8/16(六)-顧客關係管理階段說明:1.陌生顧客開發期階段探討 2.正式顧客培養
	期階段探討 3.長期顧客合作期階段探討 4.顧客衝突期階段探討 5.顧
	客合作終止階段探討 6.顧客在合作階段探討(3 小時)
	(3).8/23(六)-顧客類型分析:1.企業與個人消費模式與應對分析 2.製造商與貿易商
	消費模式與應對分析 3.大客戶與小客戶消費模式與應對分析 4.採
	購、技術、品質單位思考模式與應對分析(3 小時)
	(4).8/23(六)-了解顧客的想法:1.顧客潛在思維分析 2.顧客潛在需求探討 3.如何運
	用傾聽技巧找出顧客需求 4.如何運用交談方式找出客戶需求 5.如何
	運用詢問方式找出顧客需求 6.如何運用回答方式找出顧客需求 7.如
	何透過顧客肢體語言了解顧客想法(3 小時)
	(5).8/30(六)-日常顧客關係管理模式:1.如何建構顧客資料管理 2.顧客資料修正時
課程內容大綱	機 3. 顧客資料分析找出顧客消費模式(3 小時)
及時數	(6).8/30(六)-日常顧客關係管理模式:1.日常增進顧客關係管理技巧運用 2.特殊時
	機增進顧客關係管理技巧運用(3小時)
	(7).9/13(六)-顧客衝突管理應對技巧:1.顧客抱怨類型分析 2.顧客衝突內化反應模
	式分析 3.顧客衝突外顯反應模式分析(3 小時)
	(8).9/13(六)-顧客衝突管理應對技巧:1.初期面對顧客衝突應對模式 2.顧客衝突擴
	大時應對處理模式 3.顧客衝突處理結束後的回應模式(3 小時) (9). 9/20(六)-建構忠誠顧客技巧運用:1.獨一無二策略模式應用 2.多重關係策略
	模式應用 3.附加價值策略模式運用(3 小時)
	(10).9/20(六)-建構忠誠顧客技巧運用:1.等級優惠策略模式運用 2.刺激消費策略
	模式運用 3.合作推廣策略模式運用(3 小時)
	(11).9/27(六)-顧客關係管理綜合探討:1.顧客關係管理的迷思 2.導入顧客關係管
	理常見缺失 3.顧客關係管理績效與效益評估 4.顧客關係管理的檢討
	與改進機制(3 小時)
	(12).9/27(六)-顧客關係管理綜合探討:1.顧客關係管理案例說明與實務演練2.學
	員學習成果發表 3.講師講評與建議 4.問與答(3 小時)
招訓對象 及資格條件	1. 對本課程有興趣並欲提昇本職學能之勞工朋友。
	2. 本計畫補助對象為年滿十五歲以上,具就業保險、勞工保險或農民保險身分之
	在職勞工,且符合下列資格之一:(一)具本國籍。(二)與中華民國境內設有戶
	籍之國民結婚,且獲准居留在臺灣地區工作之外國人、大陸地區人民。(三)符
	合入出國及移民法第十六條第三項、第四項規定之單一中華民國國籍之無戶籍國
	民,及取得居留身分之泰國、緬甸、印度或尼泊爾地區無國籍人民,且依就業服
	務法第五十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取得工作許可者。(四)跨國(境)人口販運
.,,	被害人,並取得工作許可者。前項年齡及補助資格以開訓日為基準日。
遊選學員標準	1.網路行銷:E-MAIL、FACEBOOK、GOOGLE、台灣就業通線上報名網頁、學校
及作業程序	網站 2.實體行銷:報章雜誌刊登廣告、簡章 DM 派夾報、校刊 3.其他:舊學員推

	薦。
	遴選方式:以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線上報名網頁報名先後順序為主(額滿備取),請
	上產業人才投資方案線上報名網頁報名登記。並於線上報名後7天內於長榮大學
	繳交相關資料及訓練費,逾期視為放棄。疑問請洽 06-2785123#8885 陳先生。
招訓人數	20 人
報名起迄日期	103年7月16日至103年8月13日
左	103 年 8 月 16 日 (星期六)至 9 月 27 日 (星期六)
預定上課時間	週六 09:00-12:00; 13:00-16:00 上課, 共計 36 小時 (9/6 停課乙次)
授課師資	石朝左老師,中原大學企業管理學系商學碩士
	佳威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 講師
	中原大學行銷講師/創業講座 講師
	中央大學創業講座 講師
	實際參訓費用\$4,500
	(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補助\$3,600, 參訓學員自行負擔\$900)
	政府補助一般勞工訓練費用 80%、補助全額訓練費用適用對象訓練費用 100%
	一、參訓學員已繳納訓練費用,但因個人因素,於開訓前辦理退訓者,訓練單位
	應依下列規定辦理退費:
	(一)非學分班訓練單位最多得收取本局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五,餘者退還學員。
	(二)學分班退費標準依教育部規定辦理。
	已開訓但未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,訓練單位應退還本局核定訓練費用百分之
退費辦法	五十。
心 貝が1/4	匯款退費者,學員須自行負擔匯款手續費用或於退款金額中扣除。
	已逾訓練總時數三分之一者,不予退費。
	一、訓練單位受理學員報名並收取費用後,因故未開班者,應將已收取之費用全
	額退還;如變更訓練時間、地點等,致學員無法配合而需退訓者,訓練單位應依
	未上課時數佔訓練總時數之比例退還學員訓練費用。
	匯款退費者,由訓練單位負擔匯款手續費用。
說明事項	1.訓練單位得先收取全額訓練費用,並與學員簽訂契約。
	2.生活扶助戶中有工作能力者、原住民、身心障礙者、中高齡者、獨力負擔家計
	者、更生受保護者、其他依就業服務法第二十四條規定經中央主管機關認為有
	必要者、中低收入戶、六十五歲(含)以上者、因犯罪行為被害死亡者之配偶、
	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、因犯罪行為被害受重傷者之本人、配偶、
	直系親屬或其未成年子女之監護人等在職勞工為全額補助對象,報名時須備齊
	相關資料。
	3.缺席時數未逾訓練總時數之四分之一,且取得結訓證書者(學分班之學員須取
	得學分證明),經行政程序核可後,始可取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之補助。
	4. 参加職前訓練期間,接受政府訓練經費補助者(勞保投保證號前2碼數字為09
	訓字保之參訓學員),及參訓學員投保狀況檢核表僅為裁減續保及職災續保之參
	訓學員,不予補助訓練費用。
訓練單位	聯絡電話:06-2785123#8885 聯絡人:陳志軒
連絡專線	傳真:06-2785163 電子郵件: zelda111@mail.cjcu.edu.tw
-CAR A MA	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】
補助單位	■ L 分别 可别 八 被 没 不 是 一 是 一 是 是 一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
	±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 •
	其他課程查詢:http://tims.etraining.gov.tw/timsonline/index.aspx
申訴專線	【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桃竹苗分署】
	電話:(03)485-5368#331 網址: http://thmr.wda.gov.tw
	電子郵件: thmr@wda.gov.tw 傳真: (03)475-2584
	电7 野丁・UIIIII @WUa. gov. UW